



服務項目	收費標準
簽發本行支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新開立存戶或以現金方式：每張 100 元。 ● 本行存戶以轉帳方式：每張 50 元。 ● 更改本行支票受款人：每張 50 元。
現金匯款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匯款金額 200 萬元以下，收取 100 元。 ● 匯款金額超過 200 萬元，每超過 100 萬元，加收 50 元。 <p>★當日現金存入帳戶，旋即轉出匯款者，視同現金匯款。</p>
轉帳匯款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匯款金額 200 萬元以下，收取 30 元。 ● 匯款金額超過 200 萬元，每超過 100 萬元，加收 10 元。
修改匯出匯款資料	每筆 20 元。
申請歷史交易明細資料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最近一年內：查詢頁數 ≤ 10 頁者，每份 100 元，頁數 > 10 頁者，每增加一頁加收 5 元。 ● 超過一年者：查詢頁數 ≤ 10 頁者，每份 200 元，頁數 > 10 頁者，每增加一頁加收 5 元。 <p>★每一帳號視為一份</p>
調閱影印傳票/交易憑證	最近一年以內每張 100 元；一年以上每張 200 元；至倉庫影印傳票每件 500 元，超過 5 張每增加 1 張加收 50 元。
申請餘額、存額證明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最近一個月以內每份 50 元。 ● 一個月以上每份 100 元。 ● 申請一份以上每份加收 20 元。
掛失印鑑、更換印鑑	每件 100 元。
補發存摺、存單、金融卡	每件 100 元。
以郵寄方式申請結清銷戶	每戶 100 元。 ★帳戶結餘款如以開立本行支票寄還或以匯款方式撥付者，相關費用另依本行現行收費標準計收。
存摺工本費	開戶未滿 3 個月結清銷戶，每戶收費 100 元。
定存單設定質權予第三人	每件 200 元。
會計師函證	自收件日往前推算 3 個月內每份 50 元；超過 3 個月每份 100 元。
領用空白票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最近一年內曾有退票註記紀錄、經常性存款不足退票或須以電話通知才存款者，每張 30 元。 ● 同一分行同一人，最近 3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不足 50 萬元，每張 10 元。 ● 同一分行同一人，最近 3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 50 萬元以上，免收。
存入託收票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每張 5 元；偏遠地區每張 50 元。 ● 同一分行同一人最近 3 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餘額 5 萬元（含）以上者，免收。
託收票據撤回	每張 50 元。
拒往、結清後申請兌付票據	每張 200 元。
票信查詢費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第一類查詢：每份 100 元。 ● 第二類查詢：每份 200 元。
申請票據掛失止付	每張（通知書）150 元（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50 元）。
存款不足退票違約金	每張 200 元（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150 元）。
註記退票	每張 150 元（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112 元）。
申請或註銷申請票據撤銷付款委託	每張 150 元（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50 元）。

